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15-55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协议受让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事宜

获得上海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7日，公司收到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百联股份”）通知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国资委产权【2015】334号）已批复同意公司协议受让上海百青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21.17%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批复文件相关内容如下：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百青投资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826号），同意上海百青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上海百青”）将所持联华超市23702.94万股股份协议转让予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百联集团和百联股份有关联华超市的资产置换及上述与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将分别持有联华超市25416万股和22420.8万股（各占联华超市总股本的22.70%和20.03%）。

公司将尽快完成后续股权转让及登记程序，并将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